

台前县人民政府文件

台政文〔2010〕6号

台前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台前县2010年造林绿化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现将《台前县2010年造林绿化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望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台前县 2010 年造林绿化实施方案

为做好2010年度植树造林工作，进一步巩固林业生态县建设成果，全面完成省、市下达的造林任务，推动我县林业快速健康发展，结合我县实际，特制订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巩固林业生态县成果为目标，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以工程项目为依托，以生态廊道建设为重点，大力实施林业产业化战略，加快林业发展步伐，着力构建完善的森林生态体系和发达的林业产业体系，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构建富裕、文明、和谐台前做出更大的贡献。

二、总体目标

- 1、完成造林任务1.5874万亩，其中生态工程造林9214亩，工业原料林造林6660亩。造林面积核实率100%，造林成活率、保存率达到95%以上，精品工程率达到60%以上。
- 2、重点搞好郑吴公路、临黄堤绿化带的绿化和美化，并建成精品和亮点工程。
- 3、继续做好领导造林绿化示范点工作。
- 4、搞好全民义务植树工作，每个适龄公民义务植树5棵，义务植树尽责率达到90%以上。
- 5、新建绿色家园示范村18个。

三、具体任务与造林规划

(一) 任务分配

根据省、市下达的造林任务，结合各乡（镇）实际，任务分配如下：生态工程造林9214亩，其中：侯庙镇、马楼乡、打渔陈乡各1500亩，后方乡、孙口乡、清水河乡各800亩，夹河乡、吴坝乡各950亩，城关镇414亩；工业原料林6660亩，其中：城关镇810亩，侯庙镇、马楼乡、打渔陈乡各700亩，后方乡、孙口乡、清水河乡、夹河乡、吴坝乡各750亩。新建绿色家园示范村18个，每个乡（镇）2个（具体见附件1）。

(二) 造林规划

我县本年度的植树造林工作主要是郑吴公路和临黄堤绿化带的更新和绿化，各乡镇务必先完成这两项任务后，再安排其它地方的造林。具体规划如下：

郑吴公路建设规划：公路两侧各垂直栽植30株树木，株行距 2×8 米，也可以发展片林，原则上以提倡栽植小杂果为主，以提高农民的经济收入。各乡（镇）要在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合理选择树种，根据目前市场行情和我县土地条件，优先选择的树种主要有：核桃、柿子、石榴、樱桃等。群众基础好的乡（镇）可以实行“公司+农户”的模式，产生规模效益，以降低市场风险。对发展经济林确有困难的，也可以栽植杨树等其它树种。所栽植的树木要林相整齐，纵横成行，涂红抹白，苗木规格要达到米径3公分以上。规划总面积为3800

亩，其中侯庙镇900 亩，包括张楼西和侯庙西两处空档各450 亩；后方乡800 亩，乡境内路段全线更新；孙口乡500 亩，京九铁路至高掌加油站段更新；打渔陈乡1000 亩，其中东全至党河口段300 亩，打渔陈向东至殷庙段700 亩；夹河乡300 亩，地点从沙湾向东至乡界；吴坝乡300 亩，其中乡政府至大堤段100 亩，晋城至马庄段更新200 亩。

临黄堤绿化带建设规划：临黄堤绿化带以完善和更新为主，树种以杨树为主，株行距为 2×8 米，苗木规格要达到米径3 公分以上，规划总面积为3860 亩，其中侯庙镇600 亩，涉及王泵、刘楼、薛庄、前付楼。清水河乡600 亩，涉及王楼、孙庄、后王集；马楼乡860 亩，涉及陈楼、毛河、尚岭；打渔陈乡500 亩，涉及南贾、梁集、邢全、枣包楼；夹河乡800 亩，涉及姚邵、前店子、张安、北宋、王于；吴坝乡500 亩，涉及前董、杨洪、石桥。

其它地方造林规划：总面积1554 亩。各乡（镇）除完成重点部位造林任务外，未涉及到的乡（镇）或者未达到任务数的乡（镇），要按照本乡（镇）的任务，安排其它地方进行造林，按要求完成任务。造林模式可采用 4×4 米或 2×8 米，选用二年生优质壮苗，米径在3 公分以上，树种以速生杨为主。工业原料林各乡（镇）可自行规划设计，组织施工。造林成活率和保存率均达到95% 以上。

（三）绿色家园示范村建设要求

一是要有高标准围村林；二是村庄内主要街道全部绿化；

三是庭院绿化标准要高。

四、造林政策

本年度造林由乡镇自行购苗，造林结束后，县政府对生态工程造林按验收合格面积补助苗木费，补助标准为150元/亩，工业原料林无专项资金，不予补助。对完成任务的乡（镇）按标准兑现苗木补助费，对完不成任务或造林标准低的乡（镇），按实有面积100元/亩的标准进行补助。

五、检查验收

各乡（镇）、各部门要迅速开展春季造林集中活动，3月12日前形成植树造林高潮，3月20日前全面完成造林任务。造林期间，县政府将根据造林进展情况，适时召开现场会议，对春季植树造林进行加压推进；4、5月份县政府将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全县造林绿化工作进行验收，根据验收结果，县政府将对先进乡（镇）予以表彰奖励，对后进乡（镇）进行通报批评。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今年是我县成功创建林业生态县后的第一年。如何保住林业生态县建设成果，防止滑坡，是我们务必高度重视的问题。由于木材价格下降，美国白蛾防治任务较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群众的造林积极性。因此，我们面临的形势不容乐观。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这项工作，要有压力感，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分管

领导具体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对这项工作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实行县级领导包乡、包绿化点。县成立了造林总督导组，各乡（镇）也要建立相应组织，乡（镇）党政主要领导为造林工作第一责任人。县河务局要重点搞好临黄堤淤区补植补栽及涂红抹白工作；公路局要重点搞好郑吴公路两侧补植补栽及涂红抹白工作；交通局重点搞好县、乡公路的补植补栽及涂红抹白工作；其它有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密切配合，做好自己的工作。乡（镇）干部包村、包方、包地块，谁出问题谁负责。县乡领导每人都要有绿化点，县级领导绿化点面积在200亩以上，乡级领导绿化点面积在100亩以上，并且立牌标识。主要领导要选择造林难度大，位置重要的地块作为自己的绿化点，在造林集中活动期间，责任领导要深入一线督导，时时关心点上的造林情况，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以推动全县造林绿化的顺利开展，圆满完成造林任务。

（二）严格要求，狠抓造林质量。各乡（镇）在施工过程中，要选用优质壮苗，合理规划，科学栽植，狠抓造林质量，挖大坑、栽大苗、浇大水，确保造林成活率、保存率在95%以上，保证工程建设质量。各乡（镇）要严格按照造林作业设计进行施工，否则不予补助。

（三）加强林木管护，巩固造林成果。各乡（镇）要坚持造林和管护两手抓，组建好护林队伍，制定管护措施，落实管护责任，保护造林成果，对管护不力，造成树木损毁的单位和

个人，要追究责任，予以惩处。要加强林木病虫害防治工作，防止有害生物的发生和蔓延。森林公安要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毁林违法犯罪行为，确保造林工作取得实效。

(四) 强化督导，严格考评，兑现奖惩。在造林集中活动期间，县成立以县委副书记任组长的造林总督导组，另外成立分别由县委办公室、县纪检委、县委组织部、县政府办副职任组长的4个督导小组。县林业局科级干部分包乡镇造林工作，主要负责精品工程建设。县林业局技术人员分包乡镇，严把苗木质量关，并进行技术指导，监督造林质量。对造林绿化工作全面进行督导检查，每周五各督导小组要向总督导组汇报所督导乡（镇）造林绿化工作进展情况。每天在县电视台公布造林绿化进度，对造林质量差、进度慢的乡（镇）和包乡人员进行公开曝光，予以批评。造林工作结束后，县政府按照验收结果，分乡（镇）统计造林实绩，作为年终考评依据，对列前三位的乡（镇）分别按3万元、2万元、1万元予以表彰和奖励。对工作不力，行动缓慢，完不成目标任务的乡（镇）和单位，按照《濮阳市造林绿化责任追究制规定》进行通报批评和责任追究。因督导组督导工作不力，影响造林进度，完不成造林任务的，要追究督导组的责任。

附件:

- 1、台前县 2010 年造林任务一览表
- 2、台前县 2010 年春季造林督导组成员名单
- 3、台前县 2010 年度造林绿化验收评比办法
- 4、县林业局包乡镇人员名单

台前县2010年造林任务一览表

单位：亩

乡镇 任务	总造林面积	工程造林	工业原料林	绿色家园示范村	备注
全县合计	15874	9214	6660	18个	
城关镇	1224	414	810	尚庄、徐岭东	
后方乡	1550	800	750	北张、前张	
侯庙镇	2200	1500	700	大杨、孟庄	
清水河乡	1550	800	750	前王集、清东	
马楼乡	2200	1500	700	辛庄、龙湾	
孙口乡	1550	800	750	桥北张、孙口	
打渔陈乡	2200	1500	700	花庄、党河口	
夹河乡	1700	950	750	卢庄、陆楼	
吴坝乡	1700	950	750	郑三里、石桥	

台前县2010年春季造林督导组成员名单

总督导组组成人员：

组 长：王孟合

副组长：雷灯照 韩占府

成 员：张传慧 张海涛 杜希惠 孙福厚 王守义

各督导组组成人员：

督导一组：

组 长：张传慧（县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13939350926）

成 员：艾广如（县委办公室干部）（13839299365）

督导乡镇：城关镇、孙口乡、打渔陈乡

督导二组：

组 长：张海涛（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13939389499）

成 员：艾广稳（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科员）（13939310838）

督导乡镇：夹河乡、吴坝乡

督导三组：

组 长：杜希惠（县委组织部副部长）（13839381966）

成 员：王俊奎（县委组织部干部）（13938306673）

督导乡镇：后方乡、马楼乡

督导四组：

组 长：孙福厚（县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13903936101）

成 员：姜 博（县纪委干部）（13903936049）

督导乡镇：侯庙镇、清水河乡

职责分工：

总督导组负责指导督导全县造林工作及各督导小组的工作。各督导小组负责督导各分包乡（镇）造林工作及县林业局包乡（镇）人员工作，每周五要向总督导组汇报分包乡（镇）造林进度。

台前县2010年度造林绿化验收评比办法

一、验收范围

县政府分配造林任务的完成情况和质量标准，包括成活率、幼林管护、苗木质量、路沟渠绿化等各项指标。

二、方式、方法

1、由县政府抽调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验收小组，逐乡（镇）验收。

2、验收小组对被查乡（镇）验收范围内的项目逐一进行现场检查记录。

3、验收评比实行百分制，由验收小组根据现场记录情况，对照记分标准，计算出各乡（镇）分数。

4、将各乡（镇）分数报县领导审核，排出名次。

三、记分标准

1、完成县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并且符合设计标准的记100分，否则按比例扣减分数。

2、成活率和保存率检查采取全查的方法进行，按各乡（镇）实际栽植面积进行检查，凡成活率和保存率在95%以上的不扣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2分，85%以下的不记分。

3、苗木符合规格（米径3cm以上，无病害）不扣分，否则按比例扣减分数和苗木补助费。

- 4、林相整齐，涂红抹白，否则根据完成情况扣减分数。
- 5、幼林管护：有乡规民约，护林组织健全，落实护林员待遇，每少一项扣1分。
- 6、树木无被毁、被盗现象不扣分，每被毁、被盗10株扣1分。

- 7、农田林网：凡路沟渠绿化率达100%，农田林网网格达到要求的不扣分，每发现有一条未绿化的路沟渠扣减1分。

县林业局包乡镇人员名单

包乡干部	所包乡镇	包乡工作人员	联系方式
尹义栋 13938301916	打渔陈乡	张连英	13781362805
	夹河乡	魏跃华	13781360669
	吴坝乡	赵红星	13525255656
史森 13839380565	清水河乡	张传师	13703473544
	侯庙镇	席秀萍	13721736882
	后方乡	韩兆锋	13683932808
王兴元 13939399600	马楼乡	王 锋	13721771912
	孙口乡	杨华平	15939330345
	城关镇	赵海凤	13839337168

